

**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)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,会议于2018年6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曲尉坪先生主持,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,董事会秘书师茜列席。公司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方式及程序均无异议,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)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)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及表决,一致通过如下议案: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》。

本公司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,系由公司吸收合并部分全资子公司而发生,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,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,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,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三日